

亨通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经 2021 年 12 月 28 日第二
届十九次理事会决定：

制定本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报告 对本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报告作出
修改。

理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手签）：

基金会印章：

报告日期：2021 年 12 月 29 日



张丽英

一、工作计划

2022 年度亨通慈善基金会计划开展（11）项业务活动，计划预算 2550 万元，其中有（10）项涉及到光彩慈善、乡村振兴和民政领域，具体计划如下：

1	<p>项目名称：定向捐赠吴江区慈善总会开展当地困难群体帮扶救助行动。 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500 万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500 万元，计划执行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内容简述： 本年度将接受基金会发起人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各子公司的 500 万捐款，向吴江区慈善总会进行定向捐赠，用于吴江区慈善总会开展扶危济困、光彩助学、手拉手送温暖、慈善大病救助等造福乡梓的活动。项目惠及人次约 10000 人。</p>
2	<p>项目名称：捐助苏州市慈善总会有关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400 万元。 执行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内容简述： 亨通本着“从身边做起，当地做起”的慈善行为理念，作为市慈善总会荣誉会长单位，将积极履行公益慈善义务，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计划捐赠 300 万元用于支持苏州市慈善总会在当地的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如困境儿童慈善医疗保障计划（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关爱困难退役军人”慈善保险项目（意外伤害和医疗保障），听力残疾儿童人工耳蜗项目等扶贫帮困慈善项目实施。项目惠及人次约 1000 人。另外 100 万作为定向公益慈善项目捐赠。</p>
3	<p>项目名称：捐助江苏省慈善总会有关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100 万元。 执行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内容简述： 履行慈善会员责任义务，支持省慈善总会的公益慈善工作开展，拟每年捐赠 100 万元用于江苏省慈善总会在省内的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如“情暖江苏”贫困群众慰问活动。项目惠及人次约 1000 人。</p>
4	<p>项目名称：助推乡村教育，捐建江西鹰潭市龙虎山初级中学图书馆项目 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350 万元。 执行年度：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内容简述： 为改善山区农村经济薄弱地区的办学条件，2020 年江西鹰潭市龙虎山初级中学图书馆项目开始启动，亨通直接联系江西鹰潭市龙虎山景区管委会，计划在当地龙虎山初级中学定向捐建一座苏式风格的校园现代化图书馆，计划预算 700 万元。项目通过教育帮扶形式让当地在校的师生们改善办学条件和学校教育设施，支持江西欠发达地区教育事业发展，以实际行动积极响应国家与政府号召，促进教育帮扶和慈善</p>

	公益事业发展，积极履行亨通企业社会责任。项目惠及人次约每年 20000 人。
5	<p>项目名称：中国光彩事业行及相关项目帮扶</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300 万元。</p> <p>执行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参与中国光彩会组织的相关项目实施对接（“光彩事业行”活动，“万企帮万村”扶贫项目巩固深化，“万企兴万村”欠发达地区乡村振兴项目等）。企业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参与乡村建设行动，围绕乡村产业、资源、人力、文化、生态等发挥优势和作用，重点围绕西部欠发达地区乡村振兴，开展结对帮扶工作。项目惠及人次约 5000 人。</p>
6	<p>项目名称：乡村振兴及共同富裕捐助项目及省内村企联建项目捐助帮扶</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300 万元。</p> <p>执行年度：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苏州及吴江地区乡村振兴及助力共同富裕，围绕产业帮扶、医疗教育、文体、基础设施建设等开展有关项目。根据省市“万企联万村 共走振兴路”行动指示要求，进一步推动吴江村企优势互补、联合发展，形成多主体参与、多业态打造、多要素集聚、城乡互补、深度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关系建设，加快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通过村企联建激发村企发展活力，促进村集体经济良好发展，有力推动乡村振兴分别推进辖区内的开玄弓村、群幸村及泗洪县的青阳街道黄台村展开结对共建，振兴乡村经济，助力共同富裕。实施健康乡村建设，改善乡村环境，保护乡村非遗行动，助推乡风文明提升。项目惠及人次约 10000 人。</p>
7	<p>项目名称：第十二届亨通助残“圆梦行动”及捐助吴江残疾人艺术团等活动项目</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100 万元，</p> <p>计划执行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亨通助残“圆梦行动”是亨通的助残品牌项目，在吴江区享有较好的社会评价和口碑，得到了区委区政府的高度评价，为了延续亨通对当地困难残障人士家庭给予帮助，亨通慈善基金会继续实施吴江区第十二届“助残圆梦行动”。项目将继续捐助贫困残疾人家庭孩子助学金。</p> <p>另外，作为帮扶吴江残疾人文化事业的一部分，本年度继续支持亨通梦想残疾人艺术团演出经费 30 万元。在各类社会公益演出节目宣传中，亨通慈善基金会作为资助单位，也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声誉和良好公益慈善形象。</p> <p>联合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开展爱残助残扶残行动，捐助苏州市贫困残疾人家庭学子，改善我市困难障碍人士的家庭生活，助残项目惠及人次约 2000 人。</p>

8	<p>项目名称：捐助吴江区亨通拥军关爱基金项目开展</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100 万元， 计划执行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通过亨通拥军优属专项基金，对全区拥军优属范围内对象（特殊困难的现役军人和家庭，复原、转业、退役军人，革命老军人、军属、烈属帮扶等）进行扶贫困难帮扶，基金会负责出资或捐赠物品的购买，用于改善或帮助他们解决实际生活困难。今年将现金直接捐助困难退役军人并为全区困难拥军优属范围内对象提供一份光彩亨通保险项目（意外伤害或医疗保障）。项目惠及人次约 1200 人。</p>
9	<p>项目名称：其它定向光彩慈善公益帮扶实施项目</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100 万元， 计划执行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促进亨通集团及各子公司光彩慈善公益帮扶事业的开展，共同为构建和谐社会，保障“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出贡献，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擦亮亨通光彩慈善公益品牌。</p>
10	<p>项目名称：区内公益慈善活动开展（敬老院、儿童福利院、社会公益类）</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100 万元。 执行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立足当地，感恩回馈桑梓，始终以弘扬中华美德为己任，奉献大爱、感恩家乡、造福社会，让家乡人民首先享受企业发展的红利。拟对区内敬老院、儿童福利院及各项扶危济困、爱心助学、养老助残等慈善公益事业进行帮扶捐助；并积极参与政府及社会各类公益慈善和社会救助活动。项目惠及人次约 2000 人。</p>
11	<p>项目名称：防疫、赈灾等其它应急救助项目</p> <p>项目计划收入：人民币 0 元，项目计划支出：人民币 200 万元。 执行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内容简述： 根据基金会章程和救助办法，在符合规定的前提下，当全国范围内突发重大自然灾害、瘟疫等时，实施对受灾地区或受灾群众开展赈灾救助，或对社会上突然发生的灾害、瘟疫个案急需社会慈善力量支持时，进行适当的救助，总支出预算 200 万元。此项捐赠需视当年有无重大灾害事件发生，并视情况调整捐赠额度。</p>

二、预算报告（单位：人民币元）

（一）预算表

项目	预算	说明
1、收入	25,000,000	
其中：项目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捐资	3,000,000	发起单位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捐资 300 万元。
项目 2 发起人亨通集团子公司 亨通光电及旗下公司捐资	10,000,000	亨通集团下属上市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子公司通过基金会向吴江区慈善基金会定向捐赠 500 万元。其余子公司 500 万捐资用于相应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项目 3 发起人亨通集团非上市 子公司捐资	8,500,000	根据基金会与发起人签订协议，发起人亨通集团非上市子公司每年利润的相应比例捐赠给基金会。
项目 4 原始基金保值增值，年 度利息及理财收入	3,500,000	拟将 4500 万原始基金委托亨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专业金融机构）托管理财，按年息 7% 实现基金的稳定保值增值。
2、支出	26,230,000	
①业务活动成本	25,500,000	
其中：项目 1	5,000,000	捐助吴江区慈善总会有关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 2	4,000,000	捐助苏州市慈善总会有关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 3	1,000,000	捐助江苏省慈善总会有关公益慈善项目。
项目 4	3,500,000	通过教育帮扶援建江西龙虎山初级中学学校图书馆一座，改善在校师生学习教育条件。
项目 5	3,000,000	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相关项目对接（光彩行活动，“万企兴万村”乡村振兴项目等）。

项目 6	3,000,000	乡村振兴及共同富裕捐助项目及省内村企联建项目捐助帮扶
项目 7	1,000,000	实施吴江区第十届亨通助残圆梦行动，延续亨通慈善基金会吴江区贫困残疾家庭给予帮助。捐助吴江梦想残疾人艺术团，推广残疾人文化事业。
项目 8	1,000,000	吴江区亨通拥军优属专项基金，对全区拥军优属范围内对象（特殊困难的现役军人和家庭，复原、转业、退役军人，革命老军人、军属、烈属帮扶等）进行帮扶。
项目 9	1,000,000	其它定向光彩慈善公益帮扶实施项目。
项目 10	1,000,000	区内公益慈善活动实施开展（敬老院、儿童福利院、社会公益类活动）。
项目 11	2,000,000	赈灾、防疫等其它应急救助项目捐助。
②管理费用	730,000	
其中：		
工作管理人员工资报酬	660,000	工作人员编制 3 人，人均年薪报酬水平为 220000 元
年度项目考察管理费用	10,000	计划按项目支出控制 1%之内
基金会办公费用	10,000	包括组织会议、服务开支等
筹资费用	50,000	财务成本方面

（二）预算说明书

1、收入

本基金会的收入主要包括：一是发起方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捐赠；二是亨通集团所属上市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的捐赠收入；三是亨通集团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非上市子公司）捐赠。四是通过原始基金余额在专业金融机构方投资理财的增值及利息收入；全年预计总收入约

2500 万元。

其中，预计 2150 万元收入来自发起人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所属子公司（含上市和非上市）捐赠；

350 万元为当年度基金余额在银行的存款利息及 4500 万元基金委托给专业金融机构理财按不少于 7% 收益的收入。

2、支出

本基金会的支出主要包括：计划开展公益慈善、乡村振兴和民政领域帮扶救助活动预算共 11 项，业务支出预算 2550 万元和年度管理费用预算 73 万元。合计支出 2623 万元。

管理费用支出主要包括：基金会工作管理人员工资 66 万元；公益慈善项目活动考察实施形成经费开支 1 万元，基金会日常办公费用及召开理事会、信息发布费、宣传费等服务开支预计 1 万元。涉及筹资费用预计 5 万元。管理费用共计 73 万元。

3、基金年度预算相关支出比例指标

本年度预算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比例为 48.67%；

年度管理费用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为 2.78%；

计划用于涉及光彩慈善、乡村振兴和民政领域业务的支出约占总支出的比例为 92.16% 左右。